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刊登的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事會2024年第7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考。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宮宇飛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宮宇飛先生和王利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唐超雄先生、王雪蓮女士和陳傑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魏明德先生、高德步先生和趙峰女士。

* 僅供識別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7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7 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已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宫宇飞先生召集，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 8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彤先生担任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彤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张彤先生担任非执行董事之日起生效，直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非执行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2. 审议通过《关于编制公司 2023 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三）召开 2024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选举非执行董事的有关事宜。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7 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1 日